

# 心靈中的香格里拉——雲南藏區天主教

劉鼎寅

## 天主教的傳入、衝突與教會的形成

雲南藏區，指雲南西北一隅，今天迪慶藏族自治州所轄三個縣和怒江傈僳族自治州所轄的貢山獨龍族怒族自治縣藏族聚居地區。「一八四六年，羅馬教廷將我國藏族地區劃歸巴黎外方傳教會的傳教區，以免天主教各派的競爭。次年，一個名叫羅啓禎 (Reuno, Charles Rene Alexis) 的法教士就從四川進抵巴塘，另一名法教士則到了現屬阿坝州的梭磨進行試探。不久，羅啓禎又改名羅勒努（或羅

勒拿），同另一法教士蕭法日 (Jean Charles Fage) 喬裝商販，改道雲南，混入德欽西南、怒江東岸的博木噶地方，在那裡建立了他們第一個據點。」（註一）確切地說，是「一八五四年九月二十四日，勒努先生和他的旅行隊終於佔據了崩卡山谷。」（註二）

一八六零年十月，中法城下之盟的《北京條約》簽訂，除了強調中法《天津條約》完全有效——即外國人可往內地游歷、通商、自由傳教外，——還要退還以前沒收的天主教堂財產。按這不平等條約

的規定，外國傳教士有權到中國內地自由傳教。於是，教會便開列了西藏教區七名傳教士的名單，要求清政府頒發護照，准許入藏。這七名傳教士是：羅勒拿、蕭法口、顧德爾(Gouelle, Jean-Baptiste)、杜多明(Thomine-Desmazures, Jacques Leon)、畢天祥(Biel Cesar-Alexandre)、PI項(Durand, Pierre-Marie-Gabriol)、卜神父(Chauveau, Joseph Pierre)。此時，這七名傳教士除丁駐在屬雲南教區的鹽津外，其餘六人已分別進入到西藏的昌都、江卡(今芒康縣)和莽里等地。

對西方列強派員入藏的要求，清政府既懼於西方列強的武力，害怕西方列強「以此借口，即因此啓衅；」又耽心讓外國教士入藏會導致藏族民衆的強烈反對，便在廣大藏族地區張貼告示，以之安民。外國人要進藏的消息不僅引起藏區僧俗民衆的反對，就連清政府的官員也都表示反對，一八六一年九月一日，清廷駐藏大臣滿慶等人上書咸豐皇帝，要求「飭令英國、法國、美國並天主教，不必來藏

游歷、傳教，即或借道，亦不必由藏經過。」(註二)也耽心就此引起藏區的騷亂。由於受到藏族人民的反對和清政府的限制，他們欲入拉薩未遂而被迫退出西藏，返回四川巴塘和打箭爐(康定)。顧德爾等則沿金沙江南下進入雲南，策劃建立「西藏教區」所轄的「雲南總鐸區」，作為向西藏傳教的另一個據點。

一八六一年，巴黎外方傳教會法籍傳教士余伯南(Jules-Etienne Dubernard)等二人進入今德欽縣燕門鄉茨菇村，仍以交朋友、饋贈禮物等手段收買了當地的土目頭人，讓他們二人得以在此留下居住。傳說他們曾用兩包草煙「購買」了茨菇村一塊土地籌建教堂。同時，西藏教區將康定的六戶四川籍教徒舉家遷來，以鞏固這一傳教據點。這是一種很實在的「摻沙子」做法，既在該村安排了教徒，又由這批教徒來影響和發展新的教徒。此後，在毗鄰的六九村開辦了一所教會小學，宣傳入教者免費入學。用一些小禮物施捨附近的貧苦農民，繼而與

維西康普寺喇嘛串通，教會先用銀兩支付康普寺，將茨菇村的佃戶租銀付清，此後，佃戶交給寺院的糧租就由教堂收取，這樣就直接控制了這部分佃戶，誘使他們信教而打開了局面。（註四）

與此同時，巴黎西方傳教會法籍傳教士呂項和畢天祥也進入今貢山縣青拉桶村，開始了他們的傳教活動。

從中國歷史上看，中國藏族地區較長時期處於「封建農奴制」的社會體制，佔人口多數的藏族農奴是沒有人身自由，直到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後的一九五八年，在粉碎了西藏上層農奴主的叛亂之後，才徹底消除農奴制，也才有「百萬農奴站起來」之說。藏、川、滇交界處的藏族地區社會體制與西藏腹地完全一樣。那麼，在十九世紀的川、滇藏族地區，天主教的傳入，從社會的表層衝擊了藏族農奴制社會體制。因為傳教士們來到這些西藏邊緣地區，首先接觸到的就是廣大農奴，而且傳教士們最希望拯救的靈魂，恰是受苦受難的農奴。在吸收農

奴為教徒的過程中，必然觸怒最基層的農奴主，農奴主獨佔性心理絕不願意看到自己的奴隸去聽從傳教士的宣傳而忽視自己的威嚴，況且，奴隸主是樂於用武力訓服奴隸和對手。傳教士的行為無意間將原有的階級矛盾部分地引向了自己。而天主教與藏傳佛教為爭取信徒也產生矛盾，傳教士為此也要得罪藏區宗教上層，民教之間的衝突也就在所難免。

一八六五年九月二十八日，芒康的喇嘛頭領率領大約三百名喇嘛教徒，持槍攻打傳教士佔據的崩卡山谷，由於事前有所聽聞，駐崩卡的傳教士得以脫逃。武裝的仇教者並不甘休，轉往青拉桶追殺，教士呂項逃渡狼子江（筆者注：應是在渡怒江溜索），被喇嘛開槍擊死。（註五）時為一八六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同治十二年（一八七三年）八月，第一次「巴塘教案」爆發。當地居民圍攻教堂，驅逐教士，焚燒教堂。康巴藏區民教矛盾開始激化。

一八七九年，奧斯馬加攝政不聽勸阻強行入藏

「游歷」一事，激起了藏區僧俗民衆的強烈憤慨，西藏地方政權（嘎廈政權）除派兵阻攔外，同時以達賴、班禪喇嘛爲首的西藏政教合一組織，向清廷駐藏大臣松淮「聯名具稟」，抗議洋人進藏並表示：

「惟查洋人之性，實非善良之輩，侮滅佛教，欺哄愚人，實爲冰炭，斷難相處。茲據闔藏僧俗共立誓詞，不准入藏，出具切結，從此世世不顧身死，永遠不准入境。如有來者，各路派兵阻攔，善言相勸，相安無事；如或逞強，即以唐古忒（即全西藏）之衆，拼命相敵。」（註六）隨即多次向藏邊康、川、滇各藏區喇嘛寺發出文書，飭令僧民驅逐外國傳教士，配合西藏的反侵略鬥爭。一八八七年（光緒十三年），嘎廈政權飭驅外國傳教士的文書再次傳到雲南迪慶藏區，並說明雲南藏區「墩境昆連川藏，前屢接藩澤藏書，飭驅洋教，不准窩留在境，……若不遵依，定即率兵前來。」（註七）茨菇土官立即將此消息轉告傳教士，爲避免發生衝突，希望他們離開藏區「暫行趨避」。於是，駐雲南藏區的幾名法國傳

教士便收拾行裝，鎖閉教堂，將「行李什物」存放在當地伙頭（小土官）趙喃家中，到大理、葉枝等地「暫行趨避」。藏區民教衝突自此被罩上一層反侵略的定義。

十九世紀末，西方列強掀起了瓜分中國的「狂潮」，中國的藏族地區，成爲英法搶佔的目標。英軍繼一八八八年武裝入侵西藏後，於一九零四年再次武裝入侵，並大肆燒殺搶掠。西藏地方領袖達賴十三世派兵抵抗不了，被迫出走蒙古、北京，向中央政府 and 全國人民請求援助。此時，清廷駐藏幫辦大臣鳳全卻不適時機地在巴塘發動裁汰喇嘛、抑壓寺廟勢力和招民開荒的所謂改革，引發殺斃傳教士、搗毀教堂和處死鳳全的第二次「巴塘教案」。一九零五年四月十四日（清光緒三十一年三月初九日）戌刻，駐鹽井的法國傳教士蒲德元（Pierre-Marie Bourdonne）、魏雅雷（Andre-Alphone Vignal）二人聽說巴塘僧衆已向鹽井趕來，要殺滅傳教士、搗毀教堂。於是二人倉皇逃至阿墩子（今德欽縣城），向



駐阿墩子官軍求助。

當天夜裡，巴塘僧眾果然追殺而至，並與阿墩子清軍衝突、開戰，一場歷時半年，涉及德欽、維西和貢山三縣（當時為維西廳所轄地）內各教堂的「維西教案」發生，三個縣境內的天主教堂幾乎全部被焚毀，法國傳教士余伯南（Jules-Etienne Dubernard）、蒲德尼（Pierre-Marie Bourdonne）二人被殺，經過清軍的鎮壓，德欽縣的東竹林、羊八景林（紅坡）和德欽林二大佛寺亦被清軍焚毀。大批藏胞被殺，無數財產遭掠。「教案議結」談判中，法國人開出賠償天價，最終以清廷「賜」給法方談判代表、傳教士任安收（Annet Genestier）「四品頂戴」官爵，賠償白銀十五萬九千兩給教會告終。教案結束後，教會在德欽縣茨中村新建起總鐸區主教座堂，原被焚毀的教堂相繼重建。在貢山新建的重丁教堂，身着清朝四品「花翎頂帶」官服的法國傳教士任安收出現在村中，傳遞給人們——教會不能惹的信息。

很快地，歷史進入了民國時期，也許是「教案」及其被鎮壓留給人們太殘酷的印象，政權雖然發生更迭，但每一任軍隊駐地長官都猶有後怕，總是不斷貼出告示，希望「民教相安」。相對平穩的生活給三縣各堂口緩慢發展的氛圍，但傳教士的人手不足使巴黎外方傳教會不得不向教廷求援。從一九二零年起，瑞士伯爾納鐸會先後向這裡派出了瑞士籍傳教士李白馨（Pierrearric elly）、國尊賢（Paul Cognoz）、賴昭（Gyell Laion）、杜仲賢（Maurice Tornay）、艾正理（Emery）、沙文勇（Savior）、傅光業（Fournier）和蘭興仁（Henri Marchen）等約十五人，主要負責該鐸區南部堂口的傳教事務。

據《中華歸主》記載，在一九二零年前後，西藏教區有教徒二千五百四十一人，其中雲南有一五四四人，教堂十座。在這一五四四人中，德欽約三百餘人，維西約六百餘人，貢山約五百餘人。綜合其它資料，這一數字有誇大。（註八）教徒構成主要是藏族、怒族和納西族。至一九五零年，德、維、

貢三縣即雲南鐸區有教堂十五座，教徒人數約二千人左右。

## 新中國成立後的藏區天主教

一九五零年，駐藏區天主教堂的外國神父全部離開教堂出境，接着是新的各級人民政府成立，響應四川省廣元縣神父王良佐等率先發表《三自愛國革新宣言》和建立自治、自養、自傳的新型教會，割斷與帝國主義的一切聯繫。由於此前藏區各教堂基本由外國神父主持，中國籍神職人員極少，而且品級甚低，除偶爾有國籍神父前來主持一次聖事外，教徒在日常的宗教生活中，一般是在主日都進教堂念經、祈禱。

從上世紀五十年代至八十年代的三十餘年中，衆所周知，大陸無一例外的發生著一系列政治運動，特別是「文革」運動，對每一個成年人的思想來說，都是一場「觸及靈魂」的「革命」。可是，雲南藏區天主教活動，卻在二十世紀八十年代之後

逐漸恢復，近二十年來已經超過一九五零年時的規模。這其間既沒有外來教士入駐推動，更沒有外來教徒的遷入，一切仍源自其自身。

筆者因撰寫《迪慶藏族自治州宗教志》曾見到一份「中共迪慶州工委統戰部」於一九六五年寫的報告，根據撰稿人對德欽縣茨中、巴東兩個鄉九個社的調查，看到：

從六零年以來，天主教……活動……普遍念經、給小孩取教名、修理神父的墳墓……法國人天主教兩個神父的墳墓在巴東鄉茨古社，墓已有一百年左右，最遲的也有六十四年，碑心石和石柱上都長滿了青苔，碑刻字迹早已看不清楚，但六十四年十一月五日發現石柱上的字迹重新刻過，並用黑墨描烏，碑心上的青苔也已除去。五十八年墳上的石頭，群眾已搬去打灶，但六十年以來已全部修補好，而且在墳台和墳頭上栽植了很多花。……清明節前後，茨古、開東卡等三個社所有的大小教徒都到神父

墳上朝拜，……茨古後山上的岩洞裡藏有兩個天主教的「菩薩」，茨古等三個社的教徒都到那裡過禮拜，……是分期分批或五、六人，七、八人小群的去過禮拜，因而目標小，不容易被發現。茨中、農巴喜卡等六個社的教徒常在天主或十字架前念經過禮拜。……小孩一生下來三天後將小孩抱到某某等五人那裡，他們給小孩頭上抹一些黑的，後給小孩取個教名，有的小孩未抱去大人去要教名，小孩取了教名後就是正式入教了。……人死後在墳上插十字架，六十一年以前很少發現，但從六十一年以後，都插上了十字架。有些教徒家裡祖宗牌位上安著天主教（像）或十字架。」（註九）

筆者曾於一九九零年八月十五日上午，在小維西教堂參觀了一場「聚會」。因是教曆的「節日」，但無神父前來，就只能由教友進堂「聚會」：經堂內打掃得乾乾淨淨並擺放著鮮花，二十多名教友穿著

洗得很乾淨的衣服進堂後，按男左女右分別坐於過道兩側。施光榮神父的弟弟、該堂「管理小組」負責人施光華帶領大家讀《聖經》、祈禱，這一過程持續了一個多小時。之後，有的人到聖像前，有的站在苦路像前，劃十字、祈禱，再各自返家。

從上述「活動經過」中，不難看出信仰是人們內心的追求，儀式和形式並不重要。而且，從一九五零年至一九八五年的三十多年中，老教徒用自己的行為（同時還存在家庭內私密的語言）將自己的信仰傳給了下一代，使該鐸區從恢復宗教活動以來不僅有新的信徒出現，還不斷有年輕人爭取去北京、西安和成都的神哲學院學習，準備走終身服務教會之路。談到藏區天主教活動，必須介紹一位國籍司鐸：

施光榮（1926-2000）男，一九二六年出生於雲南省維西縣小維西（今雲南省維西傈僳族自治縣白濟汛鄉統維鄉統維村）。一九四五年至一九四九年間先後在維西花落垵小修院和昆

明市白龍潭若瑟小修院學習，之後返回小維西。一九八七年八月十五日在上海晉鐸受神職。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在雲南省天主教第二次代表會議上，當選為第二屆雲南省天主教愛國會副主席、第二屆雲南省天主教教務委員會副主任。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三日，在德欽縣不幸因病逝世，享年七十四歲。（註十）

施光榮神父是納西族，但通曉藏、漢語，自晉鐸後，長期流動於小維西、巴東、巴迪、茨中、茨開鎮、丙中洛和白漢洛等教堂主持聖事，直至去世時。

截至二零零五年，迪慶州和怒江州共有信徒約四千餘人，主要集中在貢山、維西和德欽三縣。（註十一）一九五零年時原有的教堂基本都開放，並都已經過修繕（如德欽縣的茨中教堂，還列為「省級文物保護單位」）或重建（如維西縣的小維西教堂、貢山縣的原重丁教堂、茨開鎮教堂）。

二零零零年以後，這三縣的教務劃歸「大理教區」所轄，一批從北京、成都神哲學院畢業的年輕人陸續晉鐸為神父，每逢教會節日，都有年輕神父到該鐸區主持「聖事」，教徒們的宗教生活不僅從隱蔽走向公開，而且年輕神父都是施行「梵二大公會議」禮儀改革」後的各種聖事禮儀，用漢語普通話講道做彌撒。在雲南藏區的各堂口中，最有特點的大概是貢山縣的丙中洛鄉。

在丙中洛的幾個村寨，給人的印象總是藍天白雲、清澈江水、白色的教堂、茂密的林木，村寨的炊煙，田野間覓食的雞群中偶爾竄出一條小狗……過去，峽谷地區的地理環境是艱苦的，陡峭的坡地總是不能帶來豐收的喜悅，村民們一年的勞作往往只換來充飢的玉米、雜糧，生存的寄托除了艱苦的勞作外，就是民族精神、文化的支撐。近年來，在改革開放政策支持下，這些地方辦起了旅游，農民可以用旅游收入的錢換來糧食和其他生活所需。

在甲生村（原重丁村），山上是藏傳佛教的普



化寺，村中有天主教堂，人口數不多的村民在不同的日子裡，願進教堂的、願進寺廟的均各自便。村中的年輕人大多熟知發生在一百年前的故事，嬉戲玩耍的兒童能說出教堂旁那堆墳墓中埋葬著的人是法國傳教士任安收。這裡沒有現代城市的喧囂，這裡的人們更少物欲的追逐與困惑。他們恪守祖先傳下來的誠律，平和、恬靜地生活着。

很多去過丙中洛的人認為，丙中洛更像英國現代著名作家詹姆斯·希爾頓（James Hilton 1900-1954）舉世聞名的小說《失去的地平線》中所描繪的，一個隱藏在中國西南的寧靜、和平、永恒的淨土樂園——香格里拉。

### 註釋：

- 註一：中國少數民族簡史叢書：《藏族簡史》，西藏人民出版社，1985年12月版，第286頁。
- 註二：郭素芹著譯，永永磨滅的風景香格里拉——百年前一個法國探險家的回憶》，雲南人民出

版社，2001年10月第1版，第144頁。

註三：周偉洲著：《英俄侵略我國西藏史略》，陝西人民出版社，1984年4月版。

註四：見迪慶州檔案館檔案：卷1-1-460，1965年，州委統戰部：《天主教活動情況調查報告》。

註五：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福建師範大學歷史系合編：《清末教案》第一冊，中華書局，1996年6月第1版第509頁。

註六：牙含章著：《達賴喇嘛傳》，人民出版社，1984年9月第1版，第84頁。

註七：（台灣）中央研究院近代史所編：《教務教案檔》，第五輯，雲南迤西道陳席珍呈書。

註八：參見劉鼎寅著：《雲南天主教史》，雲南大學出版社，2005年6月，第210頁。

註九：同註八，第275頁。

註十：同註八，第313、314頁。

註十一：同註八，第285頁。□